

救助，让弱有所扶更温馨

——我市着力创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促进社会和谐

编者按

“对困难群众，我们要格外关注、格外关爱、格外关心，帮助他们排忧解难”“保障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习近平总书记为加强和改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指明了方向。

近年来，我市积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出台相关文件，完善政策措施，创新救助管理，细化工作举措，着力提升管理服务能力，街面巡查、站内照料、寻亲、安置、源头治理等工作不断深化，切实帮助流浪乞讨人员回归家庭、融入社会。

根据我市疫情防控相关部署，全市民政、公安、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于今年4月7日至9日连续开展了为期三天的集中清查清零行动，共清查流浪乞讨人员143人，全员做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其中送集中隔离点25人，送各救助管理站29人，返乡44人，送医疗机构救治45人。各地按照属地管理责任，开展常态化巡查，确保社会面及时动态清零，确保流浪乞讨人员新冠病毒“零感染”。

近3年来，全市9家救助管理机构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7700余人次。市救助管理站被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市社会工作示范基地和市公共服务文明窗口单位。

6月19日，是第十个“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我市各地救助管理机构，开展了以“救助，让弱有所扶更温馨”为主题的各种各样的宣传活动。救助管理机构工作人员为我们讲述了几个生动感人的救助故事。



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帮助救助人员回家

记者 吴向正 王佳 通讯员 甬珺宣
本版图片由市民政局提供

NO.1 男子离家出走27年 如今重回亲人怀抱

2020年7月15日，在宁波市救助管理站的帮助下，离家长达27年的湖南武冈籍39岁流浪男子罗明（化名）终于回到了家人的身边。

当年7月5日，罗明在火车上睡着了，醒来时发现坐过了站，后来在热心群众的指引下，来到宁波市救助管理站寻求帮助。该站工作人员在甄别他的身份信息时发现他所提供的临时身份证并非他本人的。一再追问下，罗明说出了实情：他12岁那年，因青春叛逆离家出走，这一走就是27年。其间，他辗转多个城市，以卖报纸、擦皮鞋、搬砖块、洗盘子等为生。由于没有身份证，总被用人单位拒之门外，无奈之下，他冒用了一张他人遗失的临时身份证。当该站工作人员提出要送他回老家时，罗明一口拒绝，27年居无定所的流浪生涯，使他早已记不清家人的样貌和他们的联系方式。

值得庆幸的是，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找到了他的父母，他们在罗明失踪后报了案，在公安打拐数据库中留下了血样记录，数据库中清晰地记录着罗明离开家的日子——1994年5月4日。随后，工作人员积极联系海曙公安机关进行信息比对，最终确认罗明的身份。工作人员立即联系武冈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帮助其恢复户籍。

2020年7月15日上午，罗明

在2名站内工作人员和2名海曙区公安民警的护送下坐上了返乡的飞机。路上，护送人员耐心细致地照顾罗明，随时关注他的情绪，安慰他，鼓励他，劝他以后要孝顺父母，不能再次不告而别。

出了武冈机场，搭乘武冈市救助管理站的救助车辆，护送队伍来到了罗明的老家。两个既熟悉又陌生的身影早已等候在了家门口，那是罗明的母亲和妹妹。罗明饱含泪水地下了车，亲人们紧紧地抱在了一起。“如果不是你们，只怕这辈子再也见不到我儿子了。”罗明的母亲感激地说。

【暖心做法】
多方共同参与
明确各自责任

我市建立健全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救助管理工作机制，包括建立街面巡查和转介处置机制，公安机关、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等按照职责分工，履行好街面巡查职责，分类对街面流浪乞讨人员开展告知、引导、护送、送诊等辅助性救助工作；建立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机制；明确了区（县、市）政府属地管理责任，民政、公安、卫生健康、医疗保障、财政等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以及救助管理机构和托养机构的主体责任。



在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帮助下，救助人员与亲人团聚



市救助管理站定点医院医护人员为救助人员测量血压

NO.2 及时实施医疗救助 一路温暖护送回家

2020年12月29日，寒潮席卷甬城。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在街面巡查时发现露宿在甬江大桥下的湖南株洲籍流浪人员陈桂（化名），几经劝说，陈桂最终同意进站接受救助。可是，十多天后他自行离开了市救助管理站。

2021年4月28日，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接到宁大医学院附属医院急诊科电话，反映有一名拾荒者因喝酒过度引起脑出血，急需救治。经过甄别核实，工作人员发现这名拾荒者就是陈桂。为了抢救患者，工作人员立刻为他安排手术，将他从“鬼门关”拉了回来。经过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多次劝说，大病初愈的陈桂终于放下执念，提出了自愿返乡的请求。工作人员立刻对接陈桂户籍所在地的街道及民政部门，告知陈桂流浪经历和身体状况，为其落实当地低保和残疾证等办理事宜，确保他返乡后有一定的生活保障，并确定护送时间。

5月19日早晨，陈桂用过早饭后，工作人员为他准备了装有防疫物资、食品衣物的行囊，帮他抚平外套和裤脚的褶皱，一起踏上了返乡的路途。在路上，陈桂敞开心扉，和工作人员畅谈了务工的经历。

陈桂说，这次主动选择回家，是想给自己一个机会，对家

人进行弥补，又担心亲人相见后会怪罪他，所以既紧张又激动。

“事情正在往好的方向发展，你的妻子独自照顾孩子不容易，这次回去要多承担生活上的责任。”工作人员细心开导，“你还年轻，回去找份合适的工作，好好对待妻子，家人会体谅你的。”陈桂听了连连点头。

高铁一路穿山过河，5小时后到达株洲火车站，流浪了8年的陈桂终于和家人团聚。分别时，陈桂开心地和工作人员合影留念。

【暖心做法】
依托医疗机构
提供急救服务

我市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治工作，进一步明确流浪乞讨病人在送诊、救治、甄别、善后、经费审核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市救助管理站依托定点医院，依法依规做好流浪乞讨危重病人、精神病人的医疗救治工作。同时，积极搭建“120”共建急救点，增强站内应急医疗处置能力，优化急救医疗资源空间布局，实现了救助和急救共生共建共赢的良好局面，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健康权益。2013年以来，共开展医疗救助2058人次。

NO.3 小伙11次来甬流浪 后来终于安心返乡

去年4月初，在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的帮助护送下，近4年反复来甬流浪、共计11次被救助的重庆秀山小伙杨吉（化名）终于安心返乡。

2017年7月，杨吉在宁波务工时突发精神疾病，被派出所民警送到市民康医院救治。经过几个月的治疗他的病情逐渐稳定，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按规定将他护送至重庆，再由当地救助站逐级送回秀山老家。分别时他说：“还是宁波好，我还会再回来的。”果然，4年间，“发病、救治、稳定、送返、回甬”，这不变的流程，他重复了11次。

是什么原因致使杨吉反复来甬流浪？带着探究问题源头的使命，去年4月初，市救助管理站组成三人护送小组，乘坐火车辗转1700公里，来到了重庆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工作人员与当地居委书记、镇民政助理、秀山县救助管理站站长围坐在一起，深入了解杨吉的家庭状况，查找问题根源，探讨解决办法。原来，杨吉父亲早已去世，母亲

【暖心做法】
分析流浪成因
开展源头治理

为了做好反复流浪对象安置工作，并帮助救助对象开展流浪预防，市救助管理站创新救助机制，切实开展“源头治理”工作。通过加强部门沟通，掌握流浪成因，强化政策帮扶，开展“精准式”“精细化”的救助服务，使他们不再外出流浪，切实维护好他们的合法权益。

NO.4 台风期间主动救助 帮助失联父子团聚

2021年7月27日上午，随着台风“烟花”离开浙江，夏老汉坐上最早的一班高铁从上虞赶到宁波，在市救助管理站里，他紧紧地抱住儿子夏宁兴（化名），热泪像断了线的珠子一样掉下来，哽咽着说：“儿啊，我可找你找了9年啦！”夏老汉说，夏宁兴是他的独子，2012年春节过后离家打工，刚开始两年还能联系上，后来就失去了音讯，这7年时间里他吃不下、睡不好，始终惦记着儿子。为了寻找儿子，他寻求公安机关的帮助，但一直没有儿子的音讯。就在前不久，他接到了宁波市救助管理站的电话，得到儿子的消息，打算等台风一过，交通恢复营运后前往宁波认亲。

据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介绍，台风期间为了保障街头流浪乞讨人员安全，以免他们遭灾，工作人员对城区内他们的主要露宿地和集中场所进行了多次地毯式排查，劝他们进救助站避风避雨。夏宁兴就是工作人员排查时在夏禹路高架下桥洞里发现并接进救助站的。

在救助站照料期间，工作人员给夏宁兴安排了整洁的房间和热腾腾的饭菜，交谈时发现他患有严重的眼疾，一只眼已经几乎看不到，另一只最近很不舒服，看东西很模糊，因此他打工无着在外流浪。工作人员随即带他前往医院诊断病情，并耐心劝他回家治疗静养。通过多次沟通，夏宁兴终于被工作人员的热心打动，请求帮助联系家人。根据他提供的信息，工作人员多方查找，终于联系上了他的父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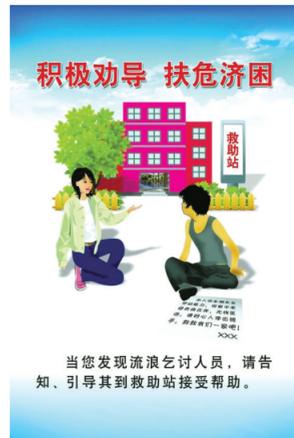
“我儿子在你们这里吃住，你们还给他检查眼睛，太感谢了！”夏老汉向工作人员鞠了一躬，表达深深的谢意。

当日下午，夏老汉和夏宁兴在

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的护送下走进火车站，踏上了返乡的旅途。看着火车慢慢远去，工作人员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欣慰地相视一笑。

【暖心做法】
街面巡查救助
站内照料暖心

无论白天黑夜，无论刮风下雨，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上街头、下桥洞、巡车站、查空房，对街面流浪乞讨人员进行常态化巡查救助，向他们提供口罩、食物、衣物、矿泉水、防暑药品等防疫物资和救助物资，做到“弱有所扶”“应救尽救”。市救助管理站严格落实24小时服务接待制，确保“求助有门、受助及时”，为救助人员提供可口饭菜、水果、身体检查、理发等照料服务。同时，为救助人员安排核酸检测、疫苗接种服务，织密织牢疫情防控安全网。



当您发现流浪乞讨人员，请告知、引导其到救助站接受帮助。

从“收容遣送”，到“救助管理” 宁波救助管理与时俱进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进程，宁波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事业不断发展。从“收容遣送”到“救助管理”，宁波市救助管理站开拓创新、与时俱进，为生活无着的困难群众排忧解难，为宁波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了贡献。

宁波市救助管理站隶属于宁波市民政局，为财政全额补助的事业单位。宁波市救助管理站的前身是宁波市收容遣送站，创建于1959年9月，由市民政局、公安局共同组建，1961年4月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遣送站归属于宁波市民政局。1959年9月至2003年7月，收容遣送站配合宁波市公安局，负责开展宁波市原海曙区、原江东区、江北区三区范围内流浪乞讨人员的收容、教育管理、遣送工作。

为更好地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完善社会救助制度，2003年7月29日，宁波市收容遣送站调整为宁波市救助管理站，其主要职责为：负责宁波市原海曙区、原江东区、江北区范围内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

救助，在坚持自愿受助、无偿救助的原则下，实行临时性社会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为突发急病的救助人员提供医疗救治，为无力返乡的救助人员提供乘车（船）凭证。

为强化开展对流浪未成年人的保护性救助、为受家庭暴力伤害暂时不能回家居住的受害者提供临时性救助，2004年7月、2009年5月宁波市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宁波市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庇护所先后成立，在救助站内挂牌。2005年8月，市救助管理站被省民政厅确定为跨省接送救助管理站，2012年12月，被民政部评定为国家三级救助管理机构。

近年来，宁波市救助管理站着力提升救助管理服务，创新推进各项工作，保障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努力开创救助管理工作新局面。自2013年以来，累计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近3万人次，成功帮助1000余名身份不明的受助人员找到户籍，与家人团聚。

（吴向正 王佳 甬珺宣）

宁波救助管理机构 名称地址及联系电话

序号	名称	地址	值班电话
1	宁波市救助管理站	宁波市宝善路155号	87112382
2	镇海区救助管理站	镇海区九龙湖镇龙源路20号	86530790
3	北仑区救助管理站	北仑区新碶街道明州路147号	86781199
4	鄞州区救助管理站	鄞州区姜山镇茅山庙前头58号	88307190
5	奉化区救助管理站	奉化区锦屏街道西苑路285号	88501027
6	慈溪市救助管理站	慈溪市浒山街道眉山路58号	63802960
7	余姚市救助管理站	余姚市阳明街道丰南路61号	62821805
8	宁海县救助管理站	宁海县跃龙街道人民大道299号	65258078
9	象山县救助管理站	象山县丹东街道塔山路288号	65655909

（市民政局提供）